附件 2

2022 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艺术类专业统一考试
考生考试安全承诺书

本人（姓名:　　性别:　　身份证号:
联系电话:　　）是参加 2022 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艺术类专业统一考试的考生，我已阅读并了解相关考试考前提示、疫情防控等要求，并且在考前 14 天内按要求测量体温、未离沪外出（或于考前 14 天内抵沪且持有考前 48 小时内有效的核酸检测阴性报告）。经本人和监护人同意，郑重承诺以下事项:

一、本人体温记录表中所记录的考前 14 天内的体温均属实。

二、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期间考点各项防疫安全要求。

三、本人自行做好个人防护工作。

四、本人接受并如实回答以下流行病学调查，保证所填报内容真实准确，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1.请在参加的考试类别方框内划“√”

☐编导类　☐美术与设计学类　☐表演类　☐播音与主持艺术类　☐音乐学类

2.考前 14 天内，是否接触过新冠肺炎病例/疑似病例/已知无症状感染者?
○是　○否

3.考前 14 天内，是否接触过有发热或呼吸道症状患者?　○是　○否

4.考前 14 天内，所住社区是否曾有报告新冠肺炎病例?　○是　○否

5.考前 14 天内，是否有以下症状，如有请在方框内划“√”　○是　○否

☐发热　☐寒战　☐干咳　☐咳痰　☐鼻塞
☐流涕　☐咽痛　☐头痛　☐乏力　☐头晕
☐胸闷　☐胸痛　☐气促　☐呼吸困难　☐呕吐
☐腹泻　☐结膜充血　☐恶心　☐腹痛　☐嗅（味）觉减退
☐其他

6.考前 48 小时内，若接受过新型冠状病毒检测，检测结果是否为阳性?
○是　○否（无则不填）

7.考前 1 天本人“随申码”或“亲属随申码”状态: ☐绿色　☐其他颜色　☐无

8.考前 14 天内体温记录表

日期	体温	日期	体温	日期	体温	日期	体温

考生签名:
承诺日期:
承诺日期:

注: 本《承诺书》须于首场考试时携带，并在进入考场时交予监考员。